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审核意见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审议，监事会发表意见如下：

一、监事会《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的意见：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注销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 228 名激励对象（不含因离职已注销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已届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543,050 份。《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决议程序符合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意见：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履行了规定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监事会《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意见。

监事会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投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的审批程序合法有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将部分募投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14,400.34万元（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账日银行实际金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审核意见签字页）

声明人签名：

监事：王建茹

叶文达

李学宾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2月6日